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概述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新增 750 万只无油烟锅、改性铁锅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爱仕达炊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爱仕达炊具”）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爱仕达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爱仕达电器”）。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拟注销湖北爱仕达炊具的募集资金账户，同时在湖北爱仕达电器新开设募集资金账户，并将注销前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转入新账户，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3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4 日由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2,800 万元，扣除应支付的主承销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2,820 万元后，于 2010 年 5 月 4 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09,980 万元；另扣减其他上市发行费用 1,718.2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8,261.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 24026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计划建设期
年新增 750 万只无油烟锅、改性铁锅项目	15,314 万元	2 年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总投资构成	无油烟锅、改性铁锅项目
1	固定资产投资	12,375.00
1.1	土建投资	4,420.80
1.2	设备投资	6,069.05
1.3	安装费	198.35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97.00
1.5	预备费	590.00
2	建设期利息	717.00
3	铺底流动资金	2,222.00
合 计		15,314.00

项目达产投产后，将实现年销售收入 75,000 万元。

（二）原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年新增 750 万只无油烟锅、改性铁锅项目累计已投入 14,812.79 万元，项目建设进度为 96.73%。2017 年半年度，该项目实现收益 799.64 万元。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原因及情况说明

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爱仕达电器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爱仕达炊具实施整体吸收合并。2018 年 1 月，湖北爱仕达电器取得了安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至此吸收合并工作已经完成。

因湖北爱仕达炊具已注销，故湖北爱仕达炊具承建年新增 750 万只无油烟锅、改性铁锅项目将由湖北爱仕达电器承接。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方便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拟注销湖北爱仕达炊具的募集资金账户，同时在湖北爱仕达电器新开设募集资金账户，并将注销前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转入新账户，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银行	募集资金账户	余额(万元)	账户处理
年新增 750 万只无油烟锅、改性铁锅项目	湖北爱仕达炊具	中国工商银行安陆支行	1812025129200083386	605.93	注销
	湖北爱仕达电器	中国工商银行安陆支行	-	-	新设

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专项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有利于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方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且专项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事项。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所做出的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关于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项的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湖北爱仕达电器有限公司承接湖北爱仕达炊具有限公

司承建的年新增 750 万只无油烟锅、改性铁锅项目并新开设募集资金账户，将湖北爱仕达炊具有限公司注销前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转入新账户。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爱仕达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是基于子公司之间的吸收合并，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爱仕达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会对募投项目建设产生负面影响。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相应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爱仕达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暨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